

社会服务委员会
长者及医疗服务工作小组
2015年第一次会议纪要

日期：2015年4月20日(星期一)

时间：上午10时正

地点：大埔区议会会议室

出席者：

余智荣先生	主席
张国慧先生	成员
林 泉先生	成员
王秋北先生	成员
黄耀东先生	秘书

列席者：

蔡文元先生	高级主任 / 救世军大埔长者综合服务
岑凤霞女士	队长 / 救世军大埔长者综合服务
颜玉婷女士	社会工作员 / 救世军大埔长者日间护理中心
詹嘉倩女士	中心主任 / 东华三院船湾安老综合中心
张芷颖女士	中心主任 / 茜色园主办可康耆英邻舍中心
区嘉文女士	社工 / 茜色园主办可康耆英邻舍中心
程慧敏女士	中心主任 / 仁爱堂彭鸿樟长者邻舍中心
高洁仪女士	社工 / 仁爱堂彭鸿樟长者邻舍中心
梁婉琪女士	中心主任 / 香港青少年服务处赛马会大埔青少年综合服务中心
谈德荣先生	医务社会工作部门经理 / 雅丽氏何妙龄那打素医院及大埔医院
梁嘉宝女士	助理社会工作主任 2(策划及统筹)(大埔及北区) / 社会福利署
许莉莉女士	行政主任(区议会)3 / 大埔民政事务处 / 民政事务总署

请假者:

黄碧娇女士,MH,JP 成员
潘庆辉先生 成员

缺席者:

区镇桦先生 成员
陈志超先生,MH 成员

主席欢迎各位出席是次会议。

2. 小组成员黄碧娇女士及潘庆辉先生因事未能出席会议，他们已在会前向秘书处请假。成员议决不跟从《大埔区议会常规》第 51(1)条的规定，通过他们因其他理由告假的申请。

I. 通过长者及医疗服务工作小组 2014 年第一次会议(23.4.2014)内容摘要

3. 秘书处并无收到上述内容摘要的修订建议。成员亦无在会议上提出修订建议。上述内容摘要无须修订，获工作小组通过作实。

II. 拟定 2015 至 2016 年度工作计划

4. 主席表示本年度工作小组收到四份工作计划申请，合共申请区议会拨款 323,185 元。假设工作小组今年所获拨款(连同超额拨款)286,000 元，不敷数为 37,185 元。他请团体于报告计划时一并提出可以删减的开支项目，以达至工作小组可拨款范围。他指出由成员所提出的修订项目，支出项目之间将不能作互相补贴。同时，他请团体提出预计于获批拨款前的不可避免支出，让工作小组作议决。

**(一) 端阳敬老汇演 2015
(大埔区议会文件 WGEMS 2/2015 号)**

5. 岑凤霞女士介绍文件。岑女士指出“宣传横额”、“海报”、“入场券”、“典礼及主题仪式物资”、“活动物资”、“长者礼物包”及“义工筹备及检讨会议茶点”均需要预先使用款项，工作小组同意其预先运用拨款的申请。

(会后备注：申请团体修订上述计划的开支，申请金额由 84,050 元下调至 75,130 元。)

6. 工作小组同意上述申请的内容，有关拨款申请将提交予社会服务委员会考虑。

**(二) 「认知无障碍」：认知障碍症小区推广计划
(大埔区议会文件 WGEMS 3/2015 号)**

7. 颜玉婷女士介绍文件。成员查询街展宣传的地点、负责义工的人数、易拉架与纪念品的内容、享用午膳的地点及租用旅游巴士开支偏高的原因。颜女士表示街展宣传将设于太和邨、大元邨、富善邨、大埔墟及富亨邨，预算每次活动有十五名义工参与。她表示易拉架将展示认知障碍症的信息，纪念品的内容则尚未落实。她补充，探访机构及享用午膳的地点均位于九龙区，故旅游巴费用及膳食开支须相应调高。主席查询会否于运头塘及广福邨设置街展。高洁仪女士响应，由于部分屋邨位置较近，所以个别屋邨不另设街展，以节省活动开支。有成员指小册子费用偏高，蔡文元先生响应指，小册子介绍「认识障碍症」的前期教育工作，可让区内居民更容易了解有关病征，作用重大。主席建议团体，可以联络街展举办区域的区议员协助宣传，以扩大宣传网络。

(会后备注：申请团体修订上述计划的开支，申请金额由 84,785 元下调至 73,685 元。)

8. 工作小组同意上述申请的内容，有关拨款申请将提交予社会服务委员会考虑。

**(三) 爱心伴耆年小区义工嘉许暨家庭同乐日 2015
(大埔区议会文件 WGEMS 4/2015 号)**

9. 岑凤霞女士介绍文件。有成员提议帐篷为经常使用物品，团体可考虑购置帐篷以节省开支。成员亦查询活动场刊是否由机构自行印制。岑女士表示活动场刊载有合作机构的名称及活动的简介，稿件由机构制作后，才交由商户付印。

(会后备注：申请团体修订上述计划的开支，申请金额由 100,790 元下调至 88,870 元。)

10. 主席提醒团体，于 2015 年区议会选举期间，不能邀请区议员担任嘉宾，但仍可邀请政府人员出席活动。

11. 工作小组同意上述申请的内容，有关拨款申请将提交予社会服务委员会考虑。

**(四) 新春颂---长者家居清洁及岁晚亲善探访 2016
(大埔区议会文件 WGEMS 5/2015 号)**

12. 岑凤霞女士介绍文件。

(会后备注：申请团体修订上述计划的开支，申请金额由 53,560 元下调至 48,315 元。)

13. 工作小组同意上述申请的内容，有关拨款申请将提交予社会服务委员会考虑。

14. 主席提议授权秘书处跟进修订申请金额事宜，修订后将有关文件提交予社会服务委员会审批。工作小组同意有关决定。

III. 其他事项

15. 各成员没有其他事项提出。

IV. 下次会议日期

16. 下次会议日期另行通知。

17. 会议于上午十时五十三分结束。

大埔区议会秘书处

2015 年 6 月